

類 科：人事行政

科 目：現行考銓制度概要

考試時間：1 小時 30 分

座號：_____

※注意：(一)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

(二)不必抄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於本試題上作答者，不予計分。

(三)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

- 一、行政中立之落實影響民主政治運作甚鉅，請就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之規定，說明「依法行政」、「執行公正」與「政治中立」三方面的意涵，並具體陳述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所禁止之政治活動或行為及其例外規定。(25 分)
- 二、請依照公務員懲戒法之規定，說明公務員之懲戒處分的類型及產生之具體結果為何？並說明各類型處分是否得併為處分？各類型處分對政務官與事務官是否有異？(25 分)
- 三、A 君為經銓敘部銓敘審定合格實授之現任第五職等職務人員，平日認真負責，專業能力與工作態度均為同仁肯定，請問長官可否指派他「權理」第六職等的職務？試依公務人員任用法說明之。(25 分)
- 四、B 君為退職之政務人員，107 學年度計畫應某私立大學之邀，擔任講座教授，貢獻專業，請問 B 君是否得請領政務人員退職酬勞金？試依 106 年修訂之政務人員退職撫卹條例說明之。(25 分)